## 社區體育事務委員會

## 成立「第三屆全港運動會籌備委員會」

#### 引言

本文件旨在報告有關成立第三屆全港運動會(港運會)籌備委員會 (籌委會)的進展,並請提名兩名委員代表擔任第三屆港運會籌委會 的成員。

## 背景

2. 為進一步推廣社區「普及體育」的文化,體育委員會於 2006 年決定由 2007 年起每兩年舉辦一次港運會。港運會是一個全港性的大型多項目運動會,由社區體育事務委員會負責統籌,以十八區區議會爲參賽單位。目的是在社區層面提供更多體育參與、交流和合作機會,鼓勵市民積極參與體育運動。此外,更可提升地區體育水平,增加市民對居住地區的歸屬感,同時促進 18 區之間的溝通和友誼。

## 第一屆及第二屆港運會

3. 第一屆港運會於 2007 年 4 月 21 日至 5 月 6 日舉行,共有 1,287 名運動員分別參加田徑、羽毛球、籃球及乒乓球四個體育項目;並吸引了超過 10 萬人次參加各項宣傳及公關活動,反應理想。第二屆港運會亦已於 2009 年 5 月 9 日至 31 日順利舉行,共有 2,307 名運動員分別參加田徑、羽毛球、籃球、游泳、乒乓球和網球 6 個體育項目;並吸引超過 16 萬人次參加各項活動。第二屆港運會不論在參賽運動員及參與的市民人數均大幅增加 8 成及 6 成之多,成績令人鼓舞,亦顯示了港運會已逐漸受到全港市民的認同,成爲香港體壇兩年一度的盛事。

# 組織第三屆全港運動會籌備委員會

4. 第三屆港運會將於 2011 年舉行,爲了有更充分時間籌備各項比賽 及宣傳活動,有關的工作需及早展開。經參考過往兩屆港運會的運作 模式,我們制定了第三屆港運會籌委會的組織架構。港運會由體育委 員會主辦,社區體育事務委員會統籌,十八區區議會、港協暨奧委會、 有關體育總會參與協辦,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執行。有關的組織架構見**附 件**。民政事務局局長已正式委任社區體育事務委員會主席周厚澄先生 及副主席湯禕掄先生分別出任第三屆港運會籌委會主席及副主席,有 關的協作單位分別派代表爲籌委會成員,參與組織第三屆港運會的各 項工作。

5. 第三屆港運會籌委會即將於 2010 年 3 月底成立,以開展各項籌備工作。籌委會將參考第二屆港運會的經驗及各界人士的意見及建議,於 2010 年上半年擬定好來屆的體育項目、賽制、運動員參賽資格及選拔機制等,以便 18 區區議會有充足時間在地區甄選運動員參加於 2011 年舉行的第三屆港運會。

## 文件提交

6. 請委員備悉本文件及提名兩位代表擔任第三屆港運會籌委會的成員。

\*\*\*\*\*

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2010年3月

## 第三屆全港運動會籌備委員會組織架構

名譽贊助人: 曾蔭權先生 GBM

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

行政長官

名譽會長: 霍震霆議員 GBS, JP

中國香港體育協會暨奧林匹克

委員會會長

葉國謙議員GBS,JP

立法會議員

會長: 曾德成先生 JP

民政事務局局長

楊立門先生 JP 顧問:

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

馮程淑儀女士 JP 副會長:

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署長

周厚澄先生 GBS, JP 主席:

社區體育事務委員會主席

副主席: 湯律掄先生 MH

社區體育事務委員會副主席

鄭錦榮先生

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副署長

(康樂事務)

委員: 社區體育事務委員會代表 2 名

(排名不分先後) 中國香港體育協會暨奧林匹克

委員會代表

十八區區議會代表

第三屆港運會比賽項目的

相關體育總會代表

陳若藹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助理署長 (康樂事務)

莫君虞先生 民政事務局首席助理秘書長 (康樂及體育)

秘書長: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

總康樂事務經理(大型活動)